

深圳市网信联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深圳市网信联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8日上午0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1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娟女士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1、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第一届监事会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》

由于公司监事刘剑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监事会相应职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成员不低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的法定人数，由公司股东北京君盛泰石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提名报请公司监事会，推荐由常艳琴为

【常艳琴 女士，1979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本科毕业，2003-2004年就职于深圳市东然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，2004-2006年就职于香港嘉盛电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财务部，2007年起就职于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】

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一届监事会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决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网信联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网信联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11月28日